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莊晴雯

電話：03-3322101# 7470

電子信箱：181017@mail.tycg.gov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6月3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09004652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0900465251_Attach01.doc)

主旨：為辦理本市109年度兒童文學學生創作研習營活動一案，
請轉知所屬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桃園市109年度兒童文學學生創作研習營活動實施計畫
辦理。

二、本活動說明如下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09年7月20日(星期一)至7月22日(星期三)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大勇國小圖書室二樓。

(三)參加對象：桃園市109年國小五年級(升小六)學生(每校4名為限)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即日起至109年6月12日(星期五)止，請至大勇國小首頁(<http://www.typs.tyc.edu.tw/>)「109兒童文學營」網頁報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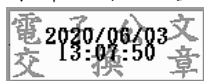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檢附活動計畫，或逕至本局最新消息(<http://www.tyc.edu.tw/home.jsp?id=6&parentpath=0,5>)下載。



四、本案聯絡人：資訊組長姚志宏(03-3622017分機212)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